

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三市监文〔2025〕70号

签发人：贾立耘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23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倪爱武、张敏珠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校周边环境综合治理 营造安全健康学校环境的提案”已收悉。衷心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高度关注与宝贵建议，您所指出的学校周边食品安全问题，精准反映了当前存在的问题，提出的建议对于改进我们的工作极具指导意义和实践价值。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与市教育局、市公安局等单位共同研究、协作配合，结合正在开展的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认真做

好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现将提案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备案管理，严把准入标准

根据《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河南省“三小”条例》）规定，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食品小摊点必须取得备案卡后方可进行经营活动。《河南省“三小”条例》出台后，我局积极主动作为，全力推进食品小摊点备案管理，为加强校园周边食品摊贩管理奠定坚实基础。

一是对于政府相关部门已划定的固定经营区域，积极开展食品小摊点备案，以加强对流动商贩进行监管。开发区分局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在南湖路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东门南侧设置临时摊位 60 个，发放了《食品小摊点备案卡》。

二是通过发布网络信息、纸质材料、业务大厅张贴海报等做法，不断提高小摊点备案政策知晓率，为从业人员办理备案提供帮助。

三是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学校周边流动摊点巡查，督促流动摊点尽快办理从业人员《健康证》和《食品小摊点备案卡》，确保证照齐全、实现亮证经营。自 2018 年全市实行小摊点备案管理以来，全市累计办理小摊点备案 1934 件，从源头上有效规范流动摊点经营行为。

（二）明确主体责任，突出监管重点

一是做到责任明确。明确流动摊点业主是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组织对食品经营户开展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科普培训，加强对新修订的《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宣传普及，共开展各类培训 20 场次，积极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二是引导规范管理。对于在检查过程中暴露出的从业人员缺少健康证、健康证过期、环境卫生条件差、缺少“三防”措施等食品安全问题，执法人员当场责令流动摊点经营者改正，督促其守法合规经营，对涉及违法犯罪的立案处理，严把食品安全质量关。

三是强化部门协调配合。多次召开市政府食安办联席会议、风险会商会议，通报相关情况，与城管部门加强信息沟通联络，建议城管部门及时划定流动摊贩经营区域，并积极快速处置城管部门移交的流动摊点食品安全问题。

（三）加强监督检查，严查不法行为

一是突出监管重点，加强日常监督检查。重点检查小摊点从业人员是否持有从业人员健康证、食品小摊点是否备案、环境卫生是否达标，小经营店是否采购销售“三无”食品、过期食品、腐败变质食品，是否做到亮证经营、进货单据是否留存等问题。突出重点时段，在高考、中招考试期间，组织执法人员对校园周边小商店、食品小摊贩开展专项检查，为广大学生营造安全放心

的考试环境。今年以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出动检查人员 935 人次，检查校园周边经营户及小摊点 1023 家次，排查发现问题 362 个，有效整治了校园周边食品消费环境。

二是加强校园餐管理。坚持校外校内一起抓，持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先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深化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暨监督检查工作方案》，推广卢氏县“五餐”管理模式。共检查学校食堂及校外供餐单位 1137 家次，累计发现并整改问题 675 个。

三是加强监督抽检。联合市教育局创新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针对学校食堂及周边经营店，重点围绕米、面、油、蔬菜、方便食品、零食等品种，专门开展抽样检测活动。截止 5 月底，共开展专项抽检 237 批次，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及时处置。

（四）加强宣传引导，凝聚共治合力

一是通过市局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积极宣贯《河南省“三小”条例》《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加强食品安全知识教育，增强经营户的自律意识。

二是积极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向广大中小學生宣传普及食品安全知识，共开展各级各类培训 326 场次。在校园周边、夜市、公园门口等流动摊点集中地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通过监管人员讲解防范化解食品安全风险知识，增强从业者的法律观念和法治意识。制作冷冻饮品、假冒伪劣食品、肉类制品选购等宣传小视频 6 个，通过各类媒体播发，帮助小摊点经营户、中小学生等群体增强食品选购及辨别真假能力。通过学习强国、中国市场监管报、食安观察网、三门峡日报、三门峡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发布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宣传信息 80 多条，树立了良好形象。

三是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发布《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举报校园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实施奖励的通告》，明确了举报对象、举报奖励范围、举报途径、奖励实施等内容，并在全市校园周边张贴大幅通告 500 余份，进一步扩大影响力，动员社会各界及时发现举报食品安全问题，守护广大学生饮食安全。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尽管我局在加强中小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进行了一些有益的探索，采取了一些措施，但是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经营主体自律意识不够强

部分流动摊贩从业者文化素质较低，法律观念淡薄，食品安全知识储备不强，有时受利益驱动，存在侥幸心理，对进货查验、索证索票、环境卫生等要求落实不到位，存在一定的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此外，家长、学生及社会公众对学校周边食品安全问题

的监督意识和参与度较低，影响了问题线索发现和收集。

（二）部门协同机制有待完善

对于流动摊贩备案，首先需要属地政府（街道）或城管部门划定区域，明确固定区域、固定时段。但是由于各种原因，我市划定的食品摊贩固定经营区域较少，影响了后续监管工作。虽然市场监管、城管等部门也开展了联合检查，但在信息共享、常态机制建立等方面较为滞后，难以形成高效监管合力。

（三）监管力量与任务存在差距

学校周边流动摊贩数量多、分布广且流动性强，基层局和市场监管所人员数量有限，特别是部分乡镇所下发乡镇政府后，基层监管人员更加紧缺，难以实现全时段、全覆盖监管。同时，一些新兴网红零食、跨境食品等品类不断涌现，监管的食品种类更加多样，部分新兴零食缺乏食品安全标准或标准出台滞后，监管人员专业知识更新速度慢，影响了正常工作的开展。

三、下一步打算

（一）压实经营主体责任

加大对学校周边食品经营主体及小摊贩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强业务宣传培训，帮助其增强食品安全意识。督促校园周边经营户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从业人员培训。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从严查处并公开曝光，形成有力震慑。

（二）完善部门协同治理机制

充分发挥市政府食安办作用，推动建立常态化的中小学校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与教育、城管、公安等部门协作配合，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推动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实现问题线索、检查结果等信息实时互通，确保联合执法高效开展，形成监管闭环。

（三）强化监管力量与能力建设

积极争取上级部门支持，进一步充实基层监管队伍，加大对学校周边市场环境的检查频次和力度，及时发现处置问题和隐患。通过市场监管大讲堂、科长讲业务、网络培训等多种方式，开展面向基层的业务培训，重点学习新兴食品监管知识、执法办案业务、应急处置等内容，提升监管专业化水平。

（四）深化社会共治格局

联合学校、社区开展形式多样的食品安全科普活动，通过案例讲解、互动体验等形式，提高学生和家长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拓宽投诉举报渠道，在学校周边设置投诉举报信箱、公示举报电话，对举报线索及时受理、快速处理。同时，聘请食品安全监督员，鼓励社会各界参与监督，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监督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的良好氛围。

加强中小学校周边环境治理是一项长期且艰巨的任务。下一步，三门峡市市场监管局将继续立足职能，强化部门协作，探索创新监管方式，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广泛开展宣传培训，积

极有效保障广大学生“舌尖上的安全”，为加强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营造安全健康学校环境贡献市场监管力量。

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



联系部门：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流通科

联系电话：0398-3690516

联系人：张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政府督查室（1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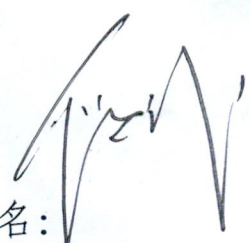
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6月27日印发



附件 5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 编号	23号	满意 程度	满 意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承办 单位	市市场监管局		✓		
意见 见	 委员签名:				
备注	1.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 2.请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打“√”。 3.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内容较多可附加页。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

附件 5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 编号	23号	满意 程度	满 意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承办 单位	市市场监管局		✓		
意见 见					
备 注	委员签名: 张敏珠 1.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 2.请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 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打“√”。 3.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 内容较多可附加页。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